公告编号：**2017-047**

证券代码：832106　　证券简称：中设智控　　主办券商：海际证券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8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8,461,0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8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树华智慧环保系统有限公司因发展需要拟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学城支行申请 7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用于流动资金周转，本次贷款由公司关联股东广州中设高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李劲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00,4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广州中设高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曹鑫、杜书升、李劲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会议备查文件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1 日